

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农业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2025 年度开放课题申报公告

根据《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农业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2025 年度开放课题申报工作从即日起启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 2024 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第十二次党代会和中共四川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 2025 年四川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的决策部署。

二、选题方向

本年度开放课题不设具体申报指南，申报者以“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为主题，参照《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规范》《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百千万”建设工程实施方案（2025—2029 年）》《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在推进乡村振兴上全面发力的意见》，对照四川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生活宜居（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农房建设、公共服务等）、发展宜业（产业发展、乡村经营、经济收入等）、治理有效（组织建设、“三治”结合、平安建设、乡风文明、农民参与等）、环境优美（自然环境、人居环境、田园环境等）四个方面的建设规范，自拟题目进行申报。

三、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本年度申报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自筹项目三类。

四、申报条件及要求

1. 凡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教学科研人员，以及政府和事业单位相关部门的工作人员均可申报。申报重点课题的负责人须具有副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主持完成过省厅级以上社科研究项目；申报一般课题和自筹课题的负责人须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

2. 在读博士、硕士研究生申报项目需同时具备下列条件：①项目研究周期须在申报者毕业时间之前；②须提交两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者的书面推荐意见。

3. 各申报单位科研处及有关管理机构应对申请人严格把关，依据《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对申报者进行资格审查，对申报书所有栏目填写的内容进行认真审核，并签署明确意见。

五、项目结项要求

所有项目研究成果均应注明“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农业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资助”字样，并标注项目名称和编号。

结项基本要求：

1. 重点项目满足以下条件之一：①在 CSSCI 来源期刊或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1 篇；②公开出版学术专著 1 部；③厅级及以上采纳或签批调研报告。

2. 一般项目满足以下条件之一：①在公开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2 篇；②公开出版学术专著 1 部；③县处级及以上采纳或签批调研报告。

3. 自筹项目满足以下条件之一：①在公开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1 篇；②公开出版学术专著 1 部；③县处级及以上采纳或签批调研报告。

六、申报方式：

1. 申报者须填写《农业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项目申报书》和《课题论证》活页。

2. 申报者需在申报截止时限内提交申报书和论证活页电子版至电子邮箱:amrr@mail.xhu.edu.cn (以【姓名+单位+申报课题名称】命名); 纸质版(一式3份, A4纸双面打印)需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并盖章后邮寄至本中心(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红光大道9999号西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邮编:610039, 收件人:郑小明 13688493108)。

3. 立项课题的负责人需在规定时间内与中心签署任务书, 逾期不提交任务书者, 视为自动放弃课题。

4. 项目申报指南、申报书等请从西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官方网站(<http://smarx.xhu.edu.cn/>)、中心主页(<http://amrr.xhu.edu.cn/>)下载。

六、申报时限

本年度受理申报时间截止为 **2025 年 7 月 15 日**, 逾期不再受理。

农业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2025 年 6 月 18 日